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 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nzhou Zhuangyuan Pasture Co., Ltd.*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承董事會命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姚革顯

中國蘭州,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非獨立董事為姚革顯先生、連恩中先生、張宇先生、楊毅先生、馬紅 富先生及張騫予女士;及本公司獨立董事為王海鵬先生、張玉寶先生及孫健先生。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现场发出会议通知。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姚革显先生临时召集。
- 2、本次会议于2022年2月11日召开,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并表决的董事及董事代表9人,其中 董事连恩中授权委托董事杨毅代表出席及表决,董事姚革显、马红富、杨毅、张 骞予参加现场表决;董事张宇、王海鹏、张玉宝、孙健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 4、公司董事长姚革显先生主持了会议,监事会成员列席本次会议。
-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 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 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H股回购及退市计划相关工作进展的议案》

表决情况: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经过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为了完成 H 股回购及退市计划,公司需在境外支付的总成本预估约为港币

390.00 百万元,其中包括总额约为港币 382.57 百万元的 H 股回购要约的指示性 总对价,代表每 H 股港币 10.89 元的最低要约价格,即倘若进行 H 股回购要约,则要约价格将不低于每 H 股港币 10.89 元。公司将就上述预估金额向中国相关监管机构进行外汇登记。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1日